党支部换届选举工作基本程序

（供参考）

一、前期准备

1.换届前，党支部应采取多种方式对党员进行换届教育，使党员能够正确行使自己的权利、认真履行应尽的义务。

2.党支部应召开支委会（不设支委会的支部大会）会议，对本届委员会的工作进行回顾和总结，就换届选举的各项工作进行研究。

3.支部委员会委员（不设支委会的支部书记）候选人由上届委员会（不设支委会的支部大会）在党员充分讨论的基础上，根据多数党员的意见确定，并报上一级党组织审查（附件1）。

4.上一级党组织审查同意后，组织党员酝酿确定候选人，开展正式选举前的准备工作。

委员会委员在任期内出缺的，应召开党员大会补选。

二、正式选举

召开党员大会进行选举，由上届委员会主持。不设委员会的党支部进行选举，由上届支部书记主持。会议议程如下：

1.清点到会的有选举权党员人数，并由主持人向大会报告到会有选举权的党员人数和应到会人数。到会有选举权的党员人数达到或超过应到会人数的五分之四，会议有效。

有下列情况之一的党员，可以不计算在应到会党员人数内：患有精神类疾病不能表达本人意志的；年老体弱卧床不起和长期生活不能自理的；因工作调动、外出学习或工作半年以上未归的；按规定应转走组织关系而没有转走的；被停止组织生活的。

2.宣布大会开始。上一届党支部委员会（支部书记）向大会做工作报告，由党员大会审议通过。

3.选举实施

（1）宣读、讨论、通过选举办法（附件2）；

（2）通过监票人，宣布计票人。监票人在不是候选人的党员中推选，经党员大会表决通过。计票人由主持人从非候选人中指定；

（3）宣布新一届委员会委员名额和候选人名单，介绍候选人基本情况（个人简历、工作实绩和主要优缺点）；回答选举人提出的询问。根据选举人的要求，可以组织候选人与选举人见面，由候选人作自我介绍，回答选举人提出的问题；

（4）监票人当众检查票箱，计票人分发选票，主持人说明填写选票的注意事项；

（5）选举人以无记名投票方式填写选票后，按监票人、计票人、全体党员的顺序依次投票；

因故未出席会议的党员不能委托他人代为投票。

（6）投票结束后，监票人、计票人核对投票人数与收回选票数，确认选举是否有效；

（7）计票人在监票人监督下计票。计票结束后，监票人、计票人填写《党支部换届选举计票单》（附件4），并签字；

（8）监票人向大会报告无效票、有效票张数以及各被选举人的得票情况；

（9）主持人宣布当选人员名单（附件5）。

4.支部大会结束。整理会议记录并存档。

选举结束后，应当场封存选票，未经上级党组织同意，任何人不得启封、查阅、销毁。

三、召开新一届委员会全体会议

新一届委员会选举产生后，应立即召开第一次会议（不设支委会的不必进行）。等额选举产生新一届委员会书记，并确定委员分工。会议推荐一名新当选的委员主持。主要议程是：

1.讨论通过选举办法；

2.讨论确定支部书记候选人；

3.推选监票人，指定计票人；

4.进行无记名投票；

5.投票结束后，监票人、计票人核对选票是否有效，并统计选票；

6.主持人宣布支部书记选举结果；

7.由新一届支部书记主持，讨论确定委员分工；

8.会议结束，整理会议记录并存档。

四、书面报告选举情况

选举结果及委员会委员分工情况应及时报上一级党组织。（附件6）

五、各党委、党总支对选举结果报告审查

六、各党委、党总支将本单位选举情况报学校党委组织部审核备案。

七、严肃查处选举中违反党章和换届选举相关规定的行为

八、本工作程序若与上级党组织颁布的有关规定相抵触，以上级党组织的规定为准。

附件：

1. 关于支部委员会换届选举工作的请示

2. 党支部换届选举办法

3. 选票

4. 党支部换届选举计票单

5. 党支部换届选举结果报告单

6. 关于支部委员会换届选举结果的报告